

# 有關政教分離的八個論題

張重輝

2006.04.25

作者只保留作品的姓名標示和修改權，除不得用作牟利外，任何人可隨意複製。有關版權詳情，請參閱 [http://creativecommons.org/licenses/by-nc-nd/2.5/deed.zh\\_TW](http://creativecommons.org/licenses/by-nc-nd/2.5/deed.zh_TW)。

## 導言

宗教改革先鋒馬丁路德認為，基督徒生活在兩個領域，兩者的性質完全不同，一個是上帝的國度，另一個是人的國度。世上的政權是上帝所設立的，其目的是要建立社會秩序，並方便福音的傳播。由於人類已經墮落，政權必定包藏邪惡，故此政府會剝削和殘害人民，並且無法改善。路德教導信徒，就算受到不公義的對待，也不可反抗政權，只可一面祈禱、一面忍受苦難。但政權的勢力範圍不是無限的，它可以管轄人的身體，卻無法控制人的靈魂，有關靈魂的事情，上帝已交由教會管理。世上的政權既是管不著屬靈的事，最好便不要沾手教會事務，容讓神職人員自行處理。

這個稱為「兩個國度」的學說，成為政教分離的理論基礎，奠定了現代世界教會與國家的關係，時至今日，政教分離仍是自由社會所奉行的一個核心價值。不過，隨著歷史的進展，「兩個國度」的弊病逐漸呈現世人眼前，其中兩個最嚴重的問題，就是隱藏的民族主義和理論本身過於原始。

路德的政教分離思想，其實建基於民族主義，他要建立的是一個民族國家教會。同一個民族國家內，神職人員有全權管理教會，而政府官員則有全權管理國家，兩者互不干涉，卻又互相合作建立這民族國家。這種分離是非常脆弱的，教會平時不反抗政府不公義的政策，在危急關頭時，亦無力拒絕政府交給他的邪惡政治任務，第二次世界大戰時，德國教會衷誠與納粹政府合作便是明證。德國教會不能持守真理，成為戰後歐洲人續漸離棄教會的一個原因。

路德提出「兩個國度」理論時，正處於現代世界的萌芽階段，對於那時的歐洲人來說，沒有神權支持的社會，或多元化的社會，都是不能想像的，故此支持政府便成為教會一個無法取代的社會功能。隨著宗教自由的發展，以至自由主義的出現，政權的合法性漸漸由神的授權轉移到人民的授權，國家亦由宗教國家演變成宗教中立國家，而抗議政府亦由非法變成合法行動。可見，路德的理論已無法容納後現代的條件。有見及此，我們必須探求一個更成熟的政教分離觀。

## 論題

一． 教會是基督奧秘的身體，他的存在有其自身的意義，無須滿足任何社會功能。教會從上帝領受了一個使命，所以便要進入世界見證上帝。這見證在道德層面的表

現，便是慈惠工作、社會服務和促進社會公義；在福音層面的解釋，則是預備人心和清除福音的障礙。

二· 世上的教會無可避免地要涉及政治，因為政治是福音最大的障礙。

三· 教會與政府的關係不是不變的，各地教會會因應他們的條件和當時的情況而調節這關係。

四· 馬丁路德提出政教分離，並成為現代世界自由社會的一個政教關係的準則。

五· 路德的政教分離是一個不成熟的觀念。路德的理論所支持的政治現實，是政教在民族主義的基礎上結合，而實質結果就是教會與教會分離，（正面說，是宗教自由。）路德支持德國王子，採用的手段是不理會甚至贊同他們的政策，換來的，是政治保護、政策傾斜和經濟援助，並享有改革德國教會的權利，把他變成純正的及德國人的教會。（時至今日，德國和北歐國家還有教會稅。）可見，三自愛國教會基本遵循路德的政教分離路線，他們的失誤就是在名稱上加了「愛國」二字，而執政者亦非基督徒，所以沒有幫助三自教會發展。

六· 路德的政教分離會令信徒失去批判政權和反抗暴政的意志力，這情況在納粹德國時顯露無遺。

七· 在後現代的條件下，自由社會已成為一個完善的體系，路德式的政教分離因此而變得不合時宜。自由社會越來越不需要教會理論上和行動上的支持，而教會的各種社會功能差不多已被醫院、學校、社區中心和非政府組織取代。自由社會漸漸不向教會傾斜，教會亦不能再依靠政府的扶助，而反對政府不合理的政策，亦是自由社會合法的社會行動，所以教會要積極參與社會事務，務求建立一個公平的社會環境，讓他可以與其他宗教或組織自由競爭。

八· 教會之所以要支持民主體制，便是要建立一個成熟的政教分離，使教會真正與政府分家。從此，教會可按著他的理想和他的力量建立教會，可按著他的信念批評社會，亦可在合法的情況下參與他贊同的社會行動。